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2019年度开放基金

项目申报和2018年度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简称实验室）为了提高实验室整体研究水平和创新能力，加强学科建设，设立开放基金用于吸引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的优秀研究人员加入实验室研究团队，同时资助林业工程学科领域的创新启动研究。实验室围绕我国经济与社会对生物质能源与材料、林产化学加工工程、木材科学与技术的战略需求，为充分发挥重点实验室在武陵山片区经济、社会和生态发展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根据《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十三五”发展规划》和《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管理办法》，结合本年度实验室研究工作的部署与调整，制定了本年度开放基金项目申报指南。本指南是申报2019年度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的主要依据。

**一、申报指南**

2019年度实验室开放基金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仍然持续资助杜仲、五倍子、玉竹、显齿蛇葡萄、白芨等深加工、综合利用、终端产品开发等方面的研究。本年度重点资助生物质能源与材料研究方向，生物质热化学转化技术研究，生物质液化技术研究和生物基材料与化学品研究；重点资助应用前景好的地方特色资源规范化栽培、种质资源评价所开展的新技术、新方法的研究；适当资助新功能成分分离研究，杜仲药转食新方法、新工艺及其功效保障机制等方面的研究。此外，为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激发研究生的创造力，培养造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生力军，鼓励广大青年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切实提高高校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本年度将继续资助大学生创新创业、乡村扶贫的优秀项目。

**二、项目申请**

**（一）申请要求**

1、校内外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申报，每人限报1个项目。

2、申请人应具备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创新创业项目除外），需具有创新研究能力、研究团队、研究条件保障及前期研究基础。

3、研究团队以3～5人为宜。已承担我室开放基金项目尚未结题的项目主持人不能申报。

4、创新创业项目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须均为我校在籍研究生，每个参赛项目必须明确指导教师（不超过两人）。

5、申请人需按照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申请表的要求认真撰写申报文本。

6、申请材料必须含项目申请人的学位、专业技术职务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吉首大学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书》。

**（二）资助额度和项目执行期**

2019年拟资助9项。其中重点项目2项，资助力度为3万元/项，执行期二年；一般项目5项，资助力度为 1 万元/项，执行期不超过二年；创新创业项目2 项，资助力度为 0.5 万元/项，执行期一年；提前结题或成果突出者，将适当追加经费，以供其后续研究。

**三、中期检查**

凡承担了2018年本室开放课题的项目主持人需认真按照相关要求撰写提交《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中期检查报告书》。

**四、延期项目结题**

凡承担了2017年度以及之前开放基金课题的项目主持人需根据管理办法进行结题，提交《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结题报告书》，如确实不能结题且未提交过非正常结题申请者，可申请延期结题，否者一律作撤项处理。

**五、注意事项**

1、所有表格在均可在下载专区下载，请申请者严格按要求认真、如实填写。

2、截止时间：2019年度项目申报、中期检查报告和结题报告等材料上报请于2019年6月7日之前完成，逾期不予受理。

3、材料要求：纸质材料一式二份以及相应的电子材料。

4、材料报送地点：

吉首大学张家界校区第六教学楼四楼林产化工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办公室，电子邮箱zdsys0744@163.com

邮寄至湖南省张家界市三角坪吉首大学林产化工工程重点实验室刘建兰收，邮编427000。

联系人：刘建兰

联系电话：0744-8231386